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爱尔眼科，证券代码：300015）自2016年12月5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